

梅县区教育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，现公布梅州市梅县区教育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，内容涵盖我局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gdmx.gov.cn>）下载，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梅州市梅县区教育局办公室（地址：梅县新县城行政区文化路 1 号，联系电话：0753-2589525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紧紧围绕教育部门职能，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，及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、部门文件、组织机构领导分工及机构职能信息。2023 年，我局在区政府网站教育专栏公开政府信息，其中发布行政许可 20 件，行政事业性收费 154.181 万元。对于人民群众关心、关注的义务教育入学、中考成绩查询、考试录取、教师公开招聘等有关信息，做到第一时间在网站和“梅县教育”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广东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》的规定和要求，进行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。2023 年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按照“谁主管谁负责、谁运行谁负责、谁发布谁负责”原则，严格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程序，落实“一事一审”制度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从严从实把好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未经审核的信息一律不准发布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充分发挥区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，以门户网站为主要载体和公开平台，同时运用“梅县教育”微信公众号拓展公开渠道。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涵盖部门文件、工作动态、办事指南、部门预决算等类别，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和难点问题，依法、主动、及时、准确公开政务信息，开展入学、招生、教师招聘等政策文件解读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认真执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管理制度，制定并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进一步明确各类别信息责任分工，规范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 2023 年重要工作内容之一，认真进行安排部署并抓好贯彻落实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54.181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	0	0	0	0	0	0

	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	1.信访举	0	0	0	0	0	0	0

	不予处理	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体现在政务公开内容还不够齐全、信息更新还需进一步及时、公开形式的便民性仍需进一步提高等。

接下来，我局将继续按照上级相关要求，积极主动地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：**一是进一步完善公开内容。**主动及时向社会公开可以公开的信息，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、全面性和及时性，进一步规范公开目录，扩大公开内容，梳理信息，畅通渠道，重点做好义务教育入学、招生考试、教师招聘、职称评聘、学生工作、教学科研和学校安全等事项的公开工作。**二是进一步创新公开方法。**丰富公开形式，拓宽公开渠道，确保操作简便明了，让群众更好地了解教育服务公开信息的查询方式和基本内容。**三是进一步发挥监督作用。**结合行风测评、机关绩效考评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、评议制度，将评议监督工作常规化、日常化，并主动听取社会各界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和建议，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和新闻舆论的监督作用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：本年度无发出收费通知，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用。

